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 第五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告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五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董事會」)會議通知於2012年4月11日以傳真和電郵方式發出，本次董事會會議於2012年4月26日在本公司所在地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沙面北街四十五號二樓會議室召開。會議應到董事9人，實到董事9人。董事長楊榮明先生主持了會議，本公司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會議，會議的召開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經與會董事審議，會議以9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的表決結果通過了如下議案：

- 1、本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報告；
- 2、關於批准本公司與其控股子公司間委託貸款業務的議案。

為充分利用內部資金，減少利息費用，同意本公司與其控股子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業務的開展，其中單筆委託貸款的最高限額為人民幣5,000萬元，委託貸款餘額限額為人民幣6億元，有效期自2012年7月1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止。同時，為簡化審批手續，縮短審批流程，授權董事長簽署相關委託貸款文件。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的。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2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榮明先生，李楚源先生，施少斌先生與吳長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錦湘先生，李善民先生，張永華先生，黃龍德先生與邱鴻鐘先生。